

证券代码：874320

证券简称：恒基金属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孙凌峰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，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，形成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履行应尽的职责。现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监事会制作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出具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对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，编制了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充分考虑到行业发展情况、公司发展阶段、研发项目及公司经营计划等各方面因素，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公司 2024 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产品研发等相关资金需求。公司未分配利润相关收益水平将受宏观经济形势、资产质量变动、资产利用水平等多重因素影响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发布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照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相关主管部门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了 2024 年度本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/津贴具体情况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骏辉国际发展有限公司、佛山雄果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喻继江、萧志海、佛山能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关联股东，应回避表决，但由于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为了形成决议，全体股东均不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相关主管部门确认了 2024 年度本公司监事发放的薪酬具体情况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激励对象退休后激励股权处理方式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部分激励对象退休后激励股权处理方式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陶秀芳、冯屿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(二)《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